

財務委員會 2008 年 2 月 1 日會議跟進事項
FCR(2007-08)55

沙田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及觀塘綜合康復服務中心
補充資料

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財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審議有關開設沙田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及觀塘綜合康復服務中心編號 FCR(2007-08)55 的財務委員會文件時，要求政府在收到營辦者遞交兩間綜合康復服務中心的裝修工程設計資料後，向委員會提供相關資料，特別是與環保和節能有關的措施。

2. 撥款獲批准後，社會福利署(社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及八月將觀塘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和沙田綜合康復服務中心的服務合約分別批予鄰舍輔導會和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兩個營辦機構近日已完成裝修工程，並把有關資料遞交社署。相關資料概述於下文。

沙田綜合康復服務中心

3. 沙田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屬重新裝修項目。以下為鄰舍輔導會在裝修工程中採取的措施：

- (a) 盡量保留前沙田男童院的間隔，以減少浪費建築材料；
- (b) 根據屋宇署發出的「設計手冊：暢通無阻的通道 2008」，為殘疾人士提升現有及新建通道設施；
- (c) 遵守機電工程署就屋宇裝置能源效益所發出的實務守則及指引；
- (d) 使用耗電量低的照明系統，採用環保雪種的空調系統，及擴闊窗戶以善用自然光；
- (e) 使用環保建築材料，包括環保油漆；及
- (f) 廚房使用電器化煮食系統，減低周邊環境的溫度，加強能源效益。

觀塘綜合康復服務中心

4. 觀塘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屬特別用途建造項目。以下為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在工程中採取之相關措施：

- (a) 採用簡約設計，以善用天然光及有助空氣流通；
- (b) 根據屋宇署「設計手冊：暢通無阻的通道 2008」的指引，為殘疾人士提供通道設施；
- (c) 遵守機電工程署發出的有關屋宇裝置能源效益的實務守則及指引；及
- (d) 使用環保建築材料，包括環保油漆。

社會福利署

二零零九年七月